

案例正文：

## 一个孩子的择校之路——教育新政引发的风波

摘要：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一直是我们的教育追求和教育理想，然而事实上，我们的现实教育却出现了教育资源不合理配置、义务教育非均衡发展等等弊端。从重点非重点中小学之分到按学区免试就近入学政策，义务教育的公平问题始终是社会关注的焦点。近几年来，愈演愈烈的“学区房热”现象正反映了这个问题，这种由低成本直接择校到购买学区房曲线择校的现象，不仅反映了义务教育作为一种公共品在使用上的不公平，也反映了由义务教育不公平导致和加剧了其他社会领域更大的不公平。本案例描述了方静为了让女儿小玲上重点小学高额择校，为了升重点初中花高价购买学区房的曲折故事。义务教育作为一种公共品，如何缩小校际间在师资力量、硬件设施、教学水平等方面的差距？如何真正实现义务教育资源的公平享用？如何促进义务教育的均衡健康发展？

关键词：义务教育；重点中小学；免试就近入学；学区房；公平

### 0 引言

“妈妈，你放心吧，咱们家离燕山中学这么近，而且我的成绩又这么好，上燕山中学肯定没有问题的。”小玲看妈妈一个人坐在沙发上发呆，知道妈妈肯定是在为自己升初中的事情发愁，就安慰妈妈，“以后，我还要上重点高中考重点大学呢！”方静看着女儿无邪的笑脸，强忍着自己的情绪，说：“是啊，我女儿最优秀了，以后一定有出息。马上就要考试了，好好学习吧。”望着女儿专心学习的背影，方静的泪水渐渐模糊了双眼，这眼泪中有委屈和失望，更多的是不甘。但是方静不知道，该如何将这一切告诉小玲。

#### 1、来之不易的重点小学

方静是济南市某物业公司的一名普通员工，丈夫也是一企业的普通工人，两个人只有小玲这么一个女儿。小玲从小就十分活泼机灵，方静和丈夫把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女儿身上，希望将小玲培养成一个有出息的人。2007年，小玲已经六岁了，再过一年就该上小学了。方静和丈夫希望让小玲上重点小学，接受更好的教育，不要输在教育的起跑线上。

## 1.1 重点中小学——历史的遗产

我国重点校政策开始于上世纪 50 年代初期，政策的产生与当时的社会背景紧密相关。建国后百废待兴，社会重建工作、经济建设工作急需大量人才，然而，由于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影响，各级各类教育没有得到充分地发展，社会的教育资源匮乏，人才极其短缺。为了早出人才、快出人才、出好人才，我国政府采取利用有限教育资源办好重点学校的教育政策。1952 年 6 月，教育部颁布《关于有重点地办好一些中学和师范学校的意见》，1962 年 12 月，教育部发布了《关于有重点地办好一批全日制中小学校的通知》，对举办重点学校提出了明确要求，这是重点校政策初步形成时期。

改革开放后，由于对有用人才的需要和重视，使得重点校政策又一次被大力推行。1978 年 1 月，教育部颁发了《关于办好一批重点中小学试行方案》，要求在大中城市的市和区县两级举办重点学校，择优录取新生，并对重点校的教育经费、师资条件等大力支持，我国一直实行重点学校制度，在教育经费、行政、人事等方面对重点学校予以政策倾斜，建立起国家级、部委级、省市级、地市级、县区级等不同层级的重点学校。1980 年 10 月，教育部颁发了《关于分期分批办好重点中学的决定》。1983 年，教育部在《关于进一步提高普通中学教育质量的几点意见》中，重申办好重点中学的必要性。与此同时，重点校政策也拉大了学校间的差距，使不同学校处于非均衡发展状态。重点学校与非重点学校在国家资金投入、教师水平、硬件设施、教学效果等方面存在巨大差异，重点学校成为家长趋之若鹜的学校，部分非重点学校则演化为“薄弱校”。学校间的巨大差距应发了广大学生家长的择校风潮，而且愈演愈烈。

1997 年 1 月，国家教委颁发《关于规范当前义务教育阶段办学行为的若干原则意见》，明确指出实施义务教育是政府行为，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不得招收“择校生”或变相招收“择校生”，义务教育阶段不得设重点校、重点班、快慢班等。这一原则意见的颁布标志着近半个世纪的重点校政策走向终点。

目前，我国虽然已经禁止举办重点校，但是义务教育阶段的重点校却名亡而实存，重点校在硬件水平、师资力量、教学水平、升学率，以及由这些而产生的社会声誉上仍然存在明显的优势地位，重点学校与非重点学校之间依然存在着巨大的差距，并没有因为上述各项政策的实施而消失。以济南市为例，济南市重点中小学大约有 40 所，包括济南市甸柳一小、燕山小学、解放路一小、济南市实验初级中学、济南市燕山中学、山东大学附属中学等等。这些重点中小学分布在济南市的各个辖区，都或多或少地得到济南市或者各区政府的财政支持，无论是教学设备还是师资力量都远高于那些普通的中小学。这些重点中小学拥有优质的

教学资源，这一特殊优势也为他们收取高昂的择校费提供了很好的理由。如济南市实验初级中学现总建筑面积 11738 平方米，在校生 2608 人，教职工 153 名，共有 43 个教学班和各种功能室，实现了多媒体教学，重点升学率在济南也名列前茅。相应地，实验初级中学的择校费也高达一万元以上，远是那些普通家庭所不能承受的，但是每年仍有无数望子成龙的家长想尽各种办法将孩子送入这些重点中小学。

### 1.2 艰难地择校

由于方静家所在的碧园小区附近只有一所普通小学，因此，方静必须通过择校的方式才能让小玲进入重点小学。随着小玲入学的时间慢慢逼近，方静和丈夫也开始在亲戚朋友间多方打听，并上网查阅了相关资料，为小玲选择合适的小学。在离碧园小区大约 5 公里的地方，有一所春蕾小学，师资力量比较雄厚，重点升学率一度高达 60%，是济南市有名的重点小学之一。想要进春蕾小学的学生十分多，家长都通过各种关系，一心要将自己的孩子送进来。因此，小玲想进春蕾小学，不是件容易的事。而且，就算学校愿意收下小玲，根据济南市教育部门的相关规定，小玲要上这所春蕾小学，每年要交高额的择校费。方静和丈夫商量了一下，最终决定，不管用什么样的办法、花多少钱，都一定要让小玲上这所重点小学。打定主意以后，方静和丈夫开始四处奔走，到处托亲戚朋友帮忙。将近一个月跑下来，方静和丈夫明显因为操劳和奔波而憔悴了。不过让人感到欣慰的是，经过方静同事的介绍和帮助，小玲进春蕾小学的事情终于落定了。方静心中也长长舒了口气。

### 1.3 起跑线上的拼搏

2008 年 9 月，七岁的小玲在父母的陪同下走进了春蕾小学的校门，方静看着孩子逐渐消失在教学楼门口的身影，内心对小玲的未来充满了希望，仿佛看到了小玲一路从重点小学升上重点初中，进入重点高中最终考上名牌大学。方静的脸上不知不觉浮现出笑容。

为了实现心中的期望，也为了让小玲不输在起跑线上，方静帮小玲报了周末的课外补习班和特长班，从课外辅导到书法到钢琴，一样不少。从此，小玲的周末被安排的满满当当，绝大部分时间都在各种补习班中度过。不过小玲也很争气，各科成绩在班上都名列前茅，在市里和省里举办的书法和钢琴比赛中还获得了名次。方静看着女儿一天天成长起来，心中觉得十分安慰，认为自己付出的一切都没有白费。

## 2、为上重点初中高价购房

最近几年，全国都在就重点中小学高昂的择校费和乱收费现象展开讨论，全国关于禁止择校、实现教育公平的改革呼声越来越高。济南市虽然从 1987 年就开始坚持 100%小学划片招生，免试入学，100%初中学校采取学区内对口小学整体直升，但是各重点学校依然留有一定的择校比例。

为了响应广大公民的呼声，缓解义务教育阶段因为重点中小学而引发的择校和乱收费现象，更好地实现教育公平，2012 年济南市做出决策，全市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停止收取择校费，切断择校的利益链条。方静和丈夫在新闻上看到这个消息，不禁又为小玲将来上重点初中的事情忧愁不堪。

## 2.1 疯狂的学区房

我国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就近免试入学的原则是由《义务教育法》所确立，地方（指城市，特别是大中城市）各级政府为有效贯彻落实该原则又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具体实施办法，其中之一就是以户籍为依据划分学区。因此，学区是地方教育行政部门为落实与推进义务教育的就近免试入学原则，根据公立义务教育学校的分布情况及适龄学生的分布状况，以户籍为依据对城市居民区的一种划分。通常位于某一学区内，通过户籍可以满足该学区内公立义务教育学校对免试就近入学的相对应的具体条件的房产可被认为是学区房。学区房的产生与“就近入学”招生政策紧密相关。我国义务教育法第九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合理设置小学、初级中等学校，使儿童、少年就近入学”，各个城市相继提出“就近免试入学”的类似原则。随着竞争的日益激烈，家长为使孩子不输在教育的起跑线上，不惜花费重金购置一切属于教育质量好的小学、中学学区的房产。于是，学区房成为一些房地产商的一个促销手段，好的学区房普遍高出其他房源的20%，尽管价格不菲，但仍供不应求。

随着济南市小升初免试就近划片入学政策的实施，学区房的销售也日益火爆。各个楼盘都打着某重点学校学区房的广告吸引顾客，学区房的价格也是一路飙升。例如，位于济南市经六路附近只有一墙之隔的A、B两个小区，在成为某重点中学的学区房之前，房价只有12000一平米，但是现在，每平米涨到23000元，而且还供不应求。但是，A小区在2013年被划为重点中学学区，仅一墙之隔的B小区，却被划到了一个普通中学。这种意想不到的结果导致A小区的房价持续上涨，达到25000元一平米，而B小区的房价一直下跌，降到9000元一平米。

## 2.2 为希望买房

方静所住的碧园小区附近只有两所普通初中。按照国家和济南市划片区就近入学的政策，方静居住的小区肯定会被划为这两所普通初中其中一所的学区，小玲将来很有可能与重点初中无缘。如何让小玲进入重点初中，成了方静和丈夫心

中的一大困扰。方静和丈夫思考了许久，除了买一套重点中学附近的学区房，他们没有别的办法。但是，看着报纸上和新闻上关于学区房的高额房价，方静又下不了决心，要知道，方静和丈夫都是普通工人，一套学区房的价格对他们来说就是天文数字。

眼看小玲已经四年级了，方静如果现在不在重点中学附近买套学区房，并将户口迁过去，那么小玲就真的与重点中学无缘了。小玲学习成绩优秀，也有自己的目标和理想，燕山中学一直是她心目中最理想的初中。燕山中学位于济南市市历下区，不管是师资力量、硬件设施还是升学率，在济南市都榜上有名。考上燕山中学一直是小玲心中最大的学习动力。当小玲得知按照新政策自己将来很有可能只能上小区附近的普通初中时，心中十分失落，成绩也有所下滑。方静十分明白女儿心中的想法，她总觉得是自己耽误了女儿。要是自己有一份高薪的工作，能够在燕山中学附近买一套房子，那么小玲上燕山中学就是毫无悬念的事情。

方静自从在新闻上看到济南要百分百按片区就近入学的消息后，就一直在关注各个学校划片的情况和学区房的价格。和丈夫经过一个多月的了解和思考，方静最终决定，为了女儿豁出去了，一咬牙，决定在燕山中学附近的中联花园买套学区房。中联花园离燕山中学并不远，而且大家也都讨论说这个小区肯定是文化东路小学的学区，而文化东路小学的对口初中也肯定是燕山中学，所以，在中联花园买房是值得的。而且，在方静看来，学区房虽然价格高，但是等小玲考上重点高中以后，可以将房子卖掉，说不定几年以后，房价会比现在更高。这样一来，不仅女儿如愿以偿上了重点初中，到时也许还能通过卖房赚一些钱。决定买房后，方静和丈夫拿出了多年的积蓄，还向亲戚借了些钱，终于凑够首付，在燕山中学南侧的中联花园以 12000 元每平方米的高价买下一套位于中联花园 A 区的二手“学区房”，并将全家的户口从原来的碧园小区迁到中联花园。方静和丈夫都对将来小玲上燕山中学充满信心，小玲的学习也更加刻苦。

### 3、命运的玩笑：一路之隔，与重点初中擦肩而过

时间就在小玲的刻苦学习和方静的忙碌中度过了。方静一边忙着工作还房贷，一边密切关注燕山中学的学区划分。报纸上大家的讨论也都认为中联花园肯定是文化东路小学和燕山中学的学区，因此，方静也就认为小玲毕业后对口升入燕山中学是没有问题的。

为了促进义务教育的公平，2013 年，济南市推进校务公开，完善学区公示制度，本着“动态调整，就近从优”的原则，初中学校继续实行“整体对口入学”的免试招生办法。严禁任何学校以综合测评、能力考查等形式进行入学前考试，各级各类学校要严格按照教育行政部门划定的学区招生，严禁违规跨区域、跨学

区招生。

2013年3月，济南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区划分调整工作完成，各学校通过学校政务公开栏和校园网等形式向社会进行学区公示，各新闻媒体也对此进行了大量报道。方静听说后，立即在小区报刊亭买了份报纸，寻找燕山中学的学区划分结果。燕山中学的对口小学确实包括文化东路小学，中联花园也在文化东路小学的片区内，但是中联花园却被一条小路划成两个部分，B区和C区属于燕山中学的学区，而唯独方静所在的中联花园A区被划分到了另外一所普通初中：东方双语实验学校。

济南市东方双语实验学校在历下区也属于比较不错的初中，但是与相隔不远的燕山学校（初中部）比起来，在教学资源、师资力量、升学率等各方面都存在着不小的差距。以2013年中考成绩为例，燕山中学最高分为549分，530分以上的有39人，而东方双语实验学校只有11人。此外，在重点高中的指标生分配上，燕山学校也明显多于东方双语实验中学。看完报纸，方静的心中很不是滋味，委屈、失望和不甘一起涌上心头，方静觉得自己所做的一切努力、付出的所有心血都白费了。想到小玲知道消息后失望无助的表情，想到为了买学区房借的债务，方静终于再也忍不住了，泪水顺着脸庞流了下来。

#### 4、义务教育，怎样才能公平

虽然我国实行重点中小学建设有一定的历史原因，并且在一定历史时期起到了很好的作用，但是重点中小学政策曾经一度被认为是造成义务教育机会不公平的罪魁祸首。重点中小学和非重点中小学之间不仅在师资力量、财政支持、硬件水平等方面存在巨大差距，同时还造成高额的择校费和其他一些乱收费现象，更导致了义务教育在入学机会上的极大不公平。国家取消重点非重点学校政策，实行按学区就近免试入学政策，本意是要促进义务教育阶段教育资源的分配和享用公平，初衷是好的，但是却又造成学区房现象和城市藩篱，由教育不公引起了更大的社会不公。

小玲是一个学习和其他方面都很优秀的孩子，想让她接受更好的教育，这有什么错呢？我家就在燕山中学附近，而且中联花园为什么要因为一条小路而划分为两个不同学校的学区呢？这种按片区就近入学依据是什么？就算是要实现真正的教育公平，为什么燕山中学的学生就能享受好的师资和条件，而小玲就只能在普通中学接受一般的教育呢？教育公平真的可以实现吗？方静望着小玲低头认真学习的背影，陷入了沉思……

（案例正文字数：**5816**）

## **The road to the key school choice of a child**

### **——the disturbances caused by new educational policy**

**Abstract:** It is our educational ideal pursuit to achieve the balanced development of compulsory education, and to promote the fairness in education. While the reality of our education confronted with some problems, such as the unreasonable education resources configuration, compulsory education unbalanced development, and so on. Either the distinction of the key assigned schools or the policy that requiring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nearby enrollment according to the school districts, the fairness of compulsory education has always been the social focus. In recent years, the growing phenomenon of the school district room heat reflects this problem. From the high costs of school choice several years ago to the choice of buying the school district room at a high cost recently, it not only reflects the compulsory education as a kind of public goods in the use of unfair, but also reflects that compulsory education unfairness contributed to or intensified the unfairness in other areas of the society. This case describes a story that Fangjing endeavors to make her daughter Xiaoling on key primary school at the cost of high school choice fee, and in order to rise the key middle school spending high price to buy the school district room . From this story we have to think deeply that as a kind of public goods, how to achieve the fairness of compulsory education resources to enjoy? How to reduce the gaps between different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in the faculty, the hardware facilities, and teaching level? How to promote the healthy balanced development of compulsory education?

**Key words:** compulsory education ; the key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nearby enrollment according to the school districts; the school district room; educational fairness

## 案例正文附件

附件1：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4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巩固提高九年义务教育水平，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重要意义 1986年公布实施的义务教育法提出我国实行九年义务教育制度，2011年所有省（区、市）通过了国家“普九”验收，我国用25年全面普及了城乡免费义务教育，从根本上解决了适龄儿童少年“有学上”问题，为提高全体国民素质奠定了坚实基础。但在区域之间、城乡之间、学校之间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还存在明显差距，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高质量教育需求与供给不足的矛盾依然突出。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着力提升农村学校和薄弱学校办学水平，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努力实现所有适龄儿童少年“上好学”，对于坚持以人为本、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解决义务教育深层次矛盾、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进一步提升国民素质、建设人力资源强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重要性、长期性和艰巨性，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全面落实责任，切实加大投入，完善政策措施，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良好义务教育。

二、明确指导思想和基本目标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积极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均衡合理配置教师、设备、图书、校舍等资源，努力提高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加强省级政府统筹，强化以县为主管理，建立健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责任制。总体规划，统筹城乡，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分步实施，切实缩小校际差距，加快缩小城乡差距，努力缩小区域差距，办好每一所学校，促进每一个学生健康成长。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基本目标是：每一所学校符合国家办学标准，办学经费得到保障。教育资源满足学校教育教学需要，开齐国家规定课程。教师配置更加合理，提高教师整体素质。学校班额符合国家规定标准，消除“大班额”现象。率先在县域内实现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县域内学校之间差距明显缩小。到2015年，全国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3%，实现基本均衡的县（市、区）比例达到65%；到2020年，全国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5%，实现基本均衡的县（市、区）比例达到95%。

三、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共享 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发挥优质学校的辐射带动作用，鼓励建立学校联盟，探索集团化办学，提倡对口帮扶，实施学区化管理，整体提升学校办学水平。推动办学水平较高学校和优秀教师通过共同研讨备课、研修培训、学术交流、开设公共课等方式，共同实现教师专业发展和教学质量提升。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加强学校宽带网络建设，到2015年在有条件的地方解决学校宽带接入问题，逐步为农村学校每个班级配备多媒体教学设备。开发丰富优质数字化课程教学资源，重点开发师资短缺课程资源、民族双语教学资源。帮助更多的师生拥有实名的网络空间环境，方便其开展自主学习和教学互动。要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在努力办好公办教育的同时，鼓励发展民办教育。

提高社会教育资源利用水平。博物馆、科技馆、文化馆、图书馆、展览馆、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综合实践基地等机构要积极开展面向中小学生的公益性教育活动。公共事业管理部门和行业组织要努力创造条件，将适合开展中小学生学习实践教育的资源开发为社会实践基地。教育部门要统筹安排学校教育教学、社会实践和校外活动。学校要积极利用社会教育资源开展实践教育，探索学校教育 with 校外活动有机衔接的有效方式。

四、均衡配置办学资源 进一步深化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统筹考虑城乡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人民群众的教育需求，以促进公平和提高质量为导向，加大投入力度，完善保障内容，提高保障水平。中央财政加大对中西部地区的义务教育投入。省级政府要加强统筹，加大对农村地区、贫困地区以及薄弱环节和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各省（区、市）可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适当拓展基本公共教育服务范围和提高服务标准。

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省级政府要依据国家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和本省（区、市）标准，为农村中小学配齐图书、教学实验仪器设备、音体美等器材，着力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学生宿舍、食堂等生活设施，妥善解决农村寄宿制学校管理服务人员配置问题。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和中西部农村初中校舍改造工程，积极推进节约型校园建设。要采取学校扩建改造和学生合理分流等措施，解决县镇“大校额”、“大班额”问题。

五、合理配置教师资源 改善教师资源的初次配置，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吸引优秀高校毕业生和志愿者到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教。对长期在农村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工作的教师，在工资、职称等方面实行倾斜政策，在核准岗位结构比例时高级教师岗位向农村学校和薄弱学校倾斜。完善医疗、养老等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切实维护农村教师社会保障权益。

各地逐步实行城乡统一的中小学编制标准，并对村小学和教学点予以倾斜。合理配置各学科教师，配齐体育、音乐、美术等课程教师。重点为民族地区、边

疆地区、贫困地区和革命老区培养和补充紧缺教师。实行教师资格证有效期制度，加强教师培训，提高培训效果，提升教师师德修养和业务能力。

实行县域内公办学校校长、教师交流制度。各地要逐步实行县级教育部门统一聘任校长，推行校长聘期制。建立和完善鼓励城镇学校校长、教师到农村学校或城市薄弱学校任职任教机制，完善促进县域内校长、教师交流的政策措施，建设农村艰苦边远地区教师周转宿舍，城镇学校教师评聘高级职称原则上要有一年以上在农村学校任教经历。

六、保障特殊群体平等接受义务教育 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要坚持以流入地为主、以公办学校为主的“两为主”政策，将常住人口纳入区域教育发展规划，推行按照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校人数拨付教育经费，适度扩大公办学校资源，尽力满足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在公办学校不能满足需要的情况下，可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依法举办的民办学校接受义务教育。

建立健全农村留守义务教育学生关爱服务体系。把关爱留守学生工作纳入社会管理创新体系之中，构建学校、家庭和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关爱网络，创新关爱模式。统筹协调留守学生教育管理工作，实行留守学生的普查登记制度和社会结对帮扶制度。加强对留守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建立留守学生安全保护预警与应急机制。优先满足留守学生进入寄宿制学校的需求。

重视发展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各级政府要根据特殊教育学校学生实际制定学生人均公用经费标准，加大对特殊教育的投入力度，采取措施落实特殊教育教师待遇，努力办好每一所特殊教育学校。在普通学校开办特殊教育班或提供随班就读条件，接收具有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残疾儿童少年学习。保障儿童福利机构适龄残疾孤儿接受义务教育，鼓励和扶持儿童福利机构根据需要设立特殊教育班或特殊教育学校。

关心扶助需要特别照顾的学生。加大省级统筹力度，落实好城市低保家庭和农村家庭经济困难的寄宿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实施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做好对孤儿的教育工作，建立政府主导，民政、教育、公安、妇联、共青团等多部门参与的工作机制，保证城乡适龄孤儿进入寄宿生活设施完善的学校就读。加强流浪儿童救助保护，保障适龄流浪儿童重返校园。办好专门学校，教育和矫治有严重不良行为的少年。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批准招收适龄儿童少年进行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要保障招收的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

七、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树立科学的教育质量观，以素质教育为导向，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和生动活泼主动发展，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

精神和实践能力。鼓励学校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努力办出特色、办出水平，为每位学生提供适合的教育。建立教育教学质量和学生学业质量评价体系，科学评价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引导学校按照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实施教育，引导社会按照正确的教育观念评价教育和学校。

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各地不得下达升学指标，不得单纯以升学率对地区和学校排名。建立课程安排公示制度、学生体质健康状况通报制度、家校联动制度，及时纠正加重学生课业负担的行为。学校要认真落实新修订的义务教育课程标准，不得随意提高课程难度，不得挤占体育、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及班会、少先队活动的课时，科学合理安排学生作息時間。要改革教学方式，提高教学效率，激发学生学习兴趣。要引导家长形成正确的教育观念和科学的教育方式。要加强对社会培训补习机构的管理，规范培训补习市场。

八、加强和改进学校管理 完善学生学籍管理办法。省级教育部门要尽快建立与国家基础教育信息化平台对接的电子学籍管理系统和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建立以居住地学龄人口为基准的义务教育管理和公共服务机制。县级教育部门要认真做好数据的采集和日常管理工作，为及时掌握学生流动状况提供支持。

规范招生办法。县级教育部门要按照区域内适龄儿童少年数量和学校分布情况，合理划定每所公办学校的招生范围。鼓励各地探索建立区域内小学和初中对口招生制度，让小学毕业生直接升入对口初中。支持初中与高中分设办学，推进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严禁在义务教育阶段设立重点校和重点班。提高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分配到区域内各初中的比例。把区域内学生就近入学比率和招收择校生的比率纳入考核教育部门和学校的指标体系，切实缓解“择校热”。

规范财务管理。县级教育和财政部门要采取切实措施加强义务教育经费监督，确保经费使用安全、合规、高效。要加强对义务教育学校财务管理工作的指导，督促学校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规范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做好财务决算，强化会计核算，加强资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规范收费行为。各地要强化学校代收费行为监管，规范学校或教育部门接受社会组织、个人捐赠行为，禁止收取与入学升学挂钩的任何费用。禁止学校单独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或委托举办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培训班，严厉查处公办学校以任何名义和方式通过办班、竞赛、考试进行招生并收费的行为。制止公办学校以民办名义招生并收费，凡未做到独立法人、独立校园校舍、独立财务管理和独立教育教学并取得民办学校资格的改制学校，一律执行当地同类公办学校收费政策。加强教辅材料编写、出版、使用和价格管理。

九、加强组织领导和督导评估 省级政府要建立推动有力、检查到位、考核严格、奖惩分明、公开问责的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进责任机制。把县域义务教

育均衡发展作为考核地方各级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的重要内容。教育、发展改革、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编制等部门要把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形成协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工作机制。

加强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督导评估工作，对县域内义务教育在教师、设备、图书、校舍等资源配置状况和校际在相应方面的差距进行重点评估。对地方政府在入学机会保障、投入保障、教师队伍保障以及缓解热点难点问题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将县域公众满意度作为督导评估的重要内容。省级政府要根据国家制定的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结合本地实际，制定本省（区、市）具体实施办法和评估标准。省级政府教育督导机构负责对所辖县级单位基本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进行督导评估，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负责审核认定。

国务院  
2012年9月5日

#### 附件 2：《济南市 2013 年中小学招生工作意见》

（一）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确保适龄儿童少年依法按时入学。小学阶段招生要按照“户籍与居住地相结合，就近从优，控制择校、积极稳妥”的要求，依据学校实际容量和教学能力继续对学区进行积极稳妥、科学合理的动态调整，实现义务教育学校服务范围无缝隙覆盖，并通过媒体、校园网、公示栏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示。

（二）初中学校继续实行“整体对口入学”的免试招生办法。严禁任何学校以综合测评、能力考查等形式进行入学前考试。

（三）各级各类学校要严格按照教育行政部门划定的学区招生，严禁违规跨区域、跨学区招生。行业与单位举办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须按照教育部门批准划定的学区落实招生任务，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本学区适龄儿童少年入学。

（四）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按照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外来务工人员子女接受基础教育工作的意见》（济政办发〔2003〕26号）的要求，确保符合入学条件的孩子“应上尽上”。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入学需携带证明子女关系的户籍证明、务工证明、暂住证（居住证）、现居住（租住）地证明、原户籍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同意外出接受义务教育的证明，到现居住地县（市）区教育局办理相关入学手续。

（五）初中学校招收的新生须按性别采用电脑随机混编的方法进行编班，不

得以文化课考试的方式选拔新生或分“快慢班”、“重点班”、“特色班”、“分层次班”等，未经市教育局审批，不准设立“实验班”。

（六）根据《山东省关于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大力推进素质教育的意见》（鲁政发〔2007〕7号）要求，原则上小学班额不得超过45人，初中不得超过50人。

（七）根据《山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治理义务教育阶段择校乱收费问题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鲁教基字〔2012〕2号）精神，公办学校要严控招收择校生。义务教育各学段择校生在普通高中学校录取时一律不享有指标生和推荐生资格。继续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计划上报审查制度，义务教育阶段各中小学须于每年5月30日前，上报学校年度招生计划（含班数），凡学区内因城市规划、布局调整等问题涉及班额及班数调整的，均须上报市教育局审批后方可执行。

（八）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须于7月1日开始，8月31日前结束，按照省教育厅学籍管理的统一规定，新生电子学籍档案须于9月20日前上传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

济南市教育局

2013-08-16

### 附件 3：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区调整及公示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着力促进教育公平公正，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根据我市义务教育发展实际，现对义务教育阶段学区调整及公示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精神和国家及省、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为指导，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出发点，以“教好教会”“学好学会”为立足点，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各义务教育学校的办学规模，努力做到全面统筹，整体规划，科学调整，阳光公开，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 二、实施原则

（一）坚持无缝隙覆盖原则。各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在学区调整过程中，要加强与公安、房管、规划等职能部门的协调，做好区域内房产、适龄儿童数量及在建小区的摸底调查工作，做到全覆盖、无死角、无遗漏。对于新建插建小区，没有配套学校的，要确定协调入学的原则，确保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

（二）坚持就近从优的原则。学区调整要以学校为中心四周均匀辐射划分，原则上以城市干路、支线或小区作为学区边界，不得进行某方位突出或跳跃式划分。各区教育行政部门要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并充分考虑历史因素，就近从优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的覆盖面，让更多的孩子接受更好的教育。

（三）坚持学区内适龄儿童数量与学校招生规模相匹配的原则。通过学区调整，各义务教育学校特别是优质教育资源学校学区内常驻居民适龄儿童入学比例不得低于招生规模的90%。因学校布局原因达不到招生比例的，可申请作为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定点学校上报市教育局。

（四）坚持学区公示的原则。学区调整后须及时通过网络、新闻媒体、校园公示牌等形式向社会公示，要制定学区划分图，用不同颜色标注学校学区，方便群众知晓。

## 三、工作要求

（一）组织领导。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学校要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学区调整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区调整工作，协调相关部门，全面统筹、科学调度，认真按照要求，圆满完成学区调整工作。

（二）时间安排。各县（市）区教育局要在3月10日前制定完成本区域内学区调整工作实施细则，3月15日前全面完成学区调整工作，并制作本区域内学区划分图，上报市教育局备案审核。3月20日各县（市）区要通过网络、新闻媒体、政务公开栏等形式向社会进行学区公示。

（三）强化监督。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学校在调整学区过程中，要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同时，邀请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区居民组成监督委员会，监督学区调整工作，要向社会公布服务监督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市教育局服务监督电话为：66608024（基教处）。

## 四、责任追究

学区调整及公示是当前广大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是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具体体现和重要环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克服本位主义，明确责任，积极行动，将这项民心工程抓紧抓好。市教育局将成立由纪委监察室、

基础教育处、政策法规处等相关处室组成的学区调整督查小组，对学区调整后群众满意度、择校生认定及比例进行重点督查。对于学区调整不到位，社会反映强烈，造成恶劣影响的，要视情节对主要负责人给予通报批评或相应处分。

济南市教育局

2013年2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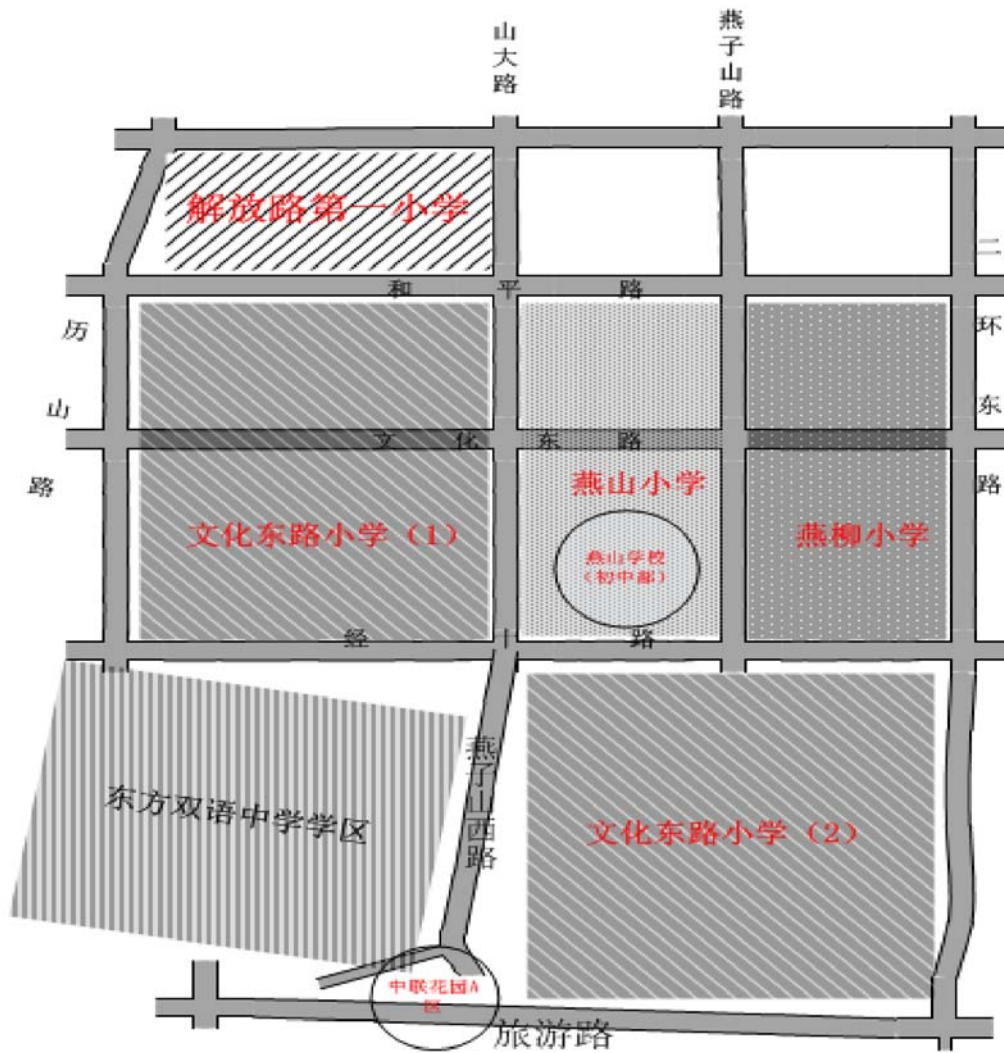
济南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3年2月27日印发

## 附件 4: 《济南市历下区小学对口初中一览表》

## 济南市历下区小学对口初中一览表

序号	小学	对口中学
1	山师附小	山师二附中
2	甸柳一小	甸柳一中
3	历下实验小学	
4	燕山小学	
5	解放路一小	燕山中学
6	文化东路小学	
7	燕柳小学	
8	济南趵突泉小学	
9	山东省实验小学	济南八中
10	棋盘街小学	
11	青龙街小学	
12	十亩园小学	济南五中
13	解放路二小	
14	山大子女	山大附中
15	山大二附小、山大一附小	山大二附中
16	山师附小	山师二附中
17	济南花园小学	泉城中学
18	济南汇泉小学	
19	济南汇波小学	
20	大明湖小学	
21	花园路二小	济南皇城中学
22	千佛山小学	东方双语实验学校
23	东方双语实验小学	
24	济南历元小学	济南历元学校
25	济南锦屏小学	济南锦屏学校
26	济南景山小学	济南辅仁学校
27	济南霞景小学	
28	济南砚泉小学	济南砚泉学校
29	济南龙奥小学	济南龙奥学校
30	济南友谊小学	济南燕新中学
31	济南丁家小学	
32	济南姚家小学	
33	义和小学	高新实验初中
34	盛福实验小学	
35	十里河小学	
36	智远小学	

附件 5：燕山学校附近学区图



注：

- 1 图中“红色”字体的校名是同属于燕山学校的招生对口小学；
- 2 东方双语实验学校与燕山学校的学区分界线为经十路和燕子山西路，界限分明，但是在与文化东路小学（旅游路小区）的边界上在图中中联花园小区处犬牙交错。中联花园小区分 A、B、C 三区，但是 A 区划分给东方双语实验学校，而其他地区划分给了文化东路小学，从而属于燕山学校的学区范围。